明史/卷259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← 卷二百五十八 ◄

明史
卷二百五十九 列傳第一百四十七

► 卷二百六十 →

楊鎬附:李維翰 周永春 袁應泰附:薛國用 熊廷弼〈（王化貞）〉 袁崇煥〈（毛文龍）〉 趙光抃附:範志完

楊鎬

楊鎬，商丘人。萬曆八年進士。曆知南昌、蠡二縣。入為御史，坐事調大理評事。再遷山東參議，分守遼海道。嘗偕大帥董一元雪夜度墨山，襲蒙古炒花帳，大獲。進副使。墾荒田百三十餘頃，歲積粟萬八千餘石。進參政。

二十五年春，偕副將李如梅出塞，失部將十人，士卒百六十餘人。會朝鮮再用兵，命免鎬罪，擢右僉都御史，經略朝鮮軍務。鎬未至，先奏陳十事，請令朝鮮官民輸粟得增秩、授官、贖罪，及鄉吏奴丁免役，大氐皆苟且之事。又以朝鮮君臣隱藏儲蓄不餉軍，劾奏其罪。由是朝鮮多怨。

當是時，倭將行長、清正等已入據南原、全州，引兵犯全羅、慶尚，逼王京，銳甚。賴沈惟敬就擒，鄉導乃絕。而朝鮮兵燹之餘，千里蕭條，賊掠無所得，故但積粟全羅，為久留計，而中國兵亦漸集。九月朔，鎬始抵王京。會副將解生等屢挫賊，朝鮮軍亦數有功，倭乃退屯蔚山。十二月，鎬會總督邢玠、提督麻貴議進兵方略，分四萬人為三協，副將高策將中軍，李如梅將左，李芳春、解生將右，合攻蔚山。先以少兵嘗賊，賊出戰，大敗，悉奔據島山，結三柵城外以自固。鎬官遼東時，與如梅深相得。及是，遊擊陳寅

連破賊二柵，第三柵垂拔矣，鎬以如梅未至，不欲寅功出其上，遽鳴金收軍。賊乃閉城不出，堅守以待援。官兵四面圍之，地泥淖，且時際窮冬，風雪裂膚，士無固志。賊日夜發砲，用藥煮彈，遇者輒死，官兵攻圍十日不能下。賊知官兵懈，詭乞降以緩之。明年正月二日，行長救兵驟至。鎬大懼，狼狽先奔，諸軍繼之。賊前襲擊，死者無算。副將吳惟忠、遊擊茅國器斷後，賊乃還，輜重多喪失。

是役也，謀之經年，傾海內全力，合朝鮮通國之眾，委棄於一旦，舉朝嗟恨。鎬既奔，挈貴奔趨慶州，懼賊乘襲，盡撤兵還王京，與總督玠詭以捷聞。諸營上軍籍，士卒死亡殆二萬，鎬大怒，屏不奏，止稱百餘人。鎬遭父喪，詔奪情視事。御史汪先岸嘗劾其他罪，閣臣庇之，擬旨褒美，旨久不下。贊畫主事丁應泰聞鎬敗，詣鎬咨後計。鎬示以張位、沈一貫手書，並所擬未下旨，揚揚詡功伐。應泰憤，抗疏盡列敗狀，言鎬當罪者二十八、可羞者十，並劾位、一貫扶同作奸。帝震怒，欲行法。首輔趙志皋營救，乃罷鎬，令聽勘，以天津巡撫萬世德代之。已，東征事竣，給事中楊應文敘鎬功，詔許復用。

三十八年，起撫遼東。襲炒花于鎮安，破之，御史田生金劾其開釁。時遼左多事，鎬力薦李如梅，請復用為大將，為給事中麻僖、御史楊州鶴所劾。鎬疏辨乞休，帝不問，鎬竟引去。

四十六年四月，我大清兵起，破撫順，守將王命印死之。遼東巡撫李維翰趣總兵官張承允往援，與副總兵頗廷相等俱戰歿，遠近大震。廷議鎬熟諳遼事，起兵部右侍郎往經略。既至，申明紀律，征四方兵，圖大舉。至七月，大清兵由鴉鶻關克清河，副將鄒儲賢戰死。詔賜鎬尚方劍，得斬總兵以下官，乃斬清河逃將陳大道、高炫徇軍中。其冬，四方援兵大集，遂議進師。時蚩尤旗長竟天，彗見東方，星隕地震，識者以為敗征。大學士方從哲、兵部尚書黃嘉善、兵科給事中趙興邦等皆以師久餉匱，發紅旗，日趣鎬進兵。

明年正月，鎬乃會總督汪可受、巡撫周永春、巡按陳王庭等定議，以二月十有一日誓師，二十一日出塞。兵分四道：總兵官馬林出開原攻北，杜松出撫順攻西，李如柏從鴉鶻關出趨清河攻南，東南則以劉綎出寬奠，由涼馬佃搗後，而以朝鮮兵助之。號大兵四十七萬，期三月二日會二道關並進。天大雪，兵不前，師期泄。松欲立首功，先期渡渾河，進至二道關，伏發，軍盡覆。林統開原兵從三岔口出，聞松敗，結營自固。大清兵乘高奮擊，林不支，遂大敗，遁去。鎬聞，急檄止如柏、綎兩軍，如柏遂不進。綎已

深入三百里，至深河，大清兵擊之而不動。已，乃張松旗幟，被其衣甲，紿縋。既入營，營中大亂，縋力戰死。惟如柏軍獲全。文武將吏前後死者三百一十餘人，軍士四萬五千八百餘人，亡失馬駝甲仗無算。敗書聞，京師大震。御史楊鶴疏劾之，不報。無何，開原、鐵嶺又相繼失。言官交章劾鎬，逮下詔獄，論死。崇禎二年伏法。

李維翰

李維翰，睢州人。萬曆四十四年，以右副都御史巡撫遼東。遼三面受敵，無歲不用兵，自稅使高淮朘削十餘年，軍民益困。而先後撫臣皆庸才，玩悽苟歲月。天子又置萬幾不理，邊臣呼籲，漠然不聞，致遼事大壞。及張承允覆沒，維翰猶獲善歸。至天啟初，始下吏論死。

周永春

周永春，金鄉人。官禮科都給事中。齊党方熾，永春與亓詩教為之魁。尋由太常少卿擢右僉都御史，代維翰為巡撫。值喪敗之後，佐經略調度軍食，拮据勞瘁。越二年，罷歸。天啟初，言官追論開原失陷罪，遣戍。

袁應泰

袁應泰，字大來，鳳翔人。萬曆二十三年進士。授臨漳知縣。築長堤四十餘里，捍禦漳水。調繁河內，穿太行山，引沁水，成二十五堰，溉田數萬頃，鄰邑皆享其利。河決硃旺，役夫多死者。應泰設席為廬，飲食作止有度，民歡然趨事，治行冠兩河。

遷工部主事，曆兵部武選郎中。汰遣假冒世職數百人。遷淮徐兵備參議。山東大饑，設粥廠哺流民，繕城浚濠，修先聖廟，饑者盡得食。更搜額外稅及漕折馬價數萬金，先後發振。戶部劾其擅移官廩，時已遷副使，遂移疾歸。

久之，起河南右參政，以按察使治兵永平。遼事方棘，應泰練兵繕甲，修亭障，飭樓櫓，關外所需芻茭、火藥之屬呼吸立應。經略熊廷弼深賴焉。

泰昌元年九月，擢右僉都御史，代周永春巡撫遼東。逾月，擢兵部右侍郎兼前職，代廷弼為經略，而以薛國用為巡撫。應泰受事，即刑白馬祀神，誓以身委遼。疏言：「

臣願與遼相終始，更願文武諸臣無懷二心，與臣相終始。有托故謝事者，罪無赦。」熹宗優詔褒答，賜尚方劍。乃戮貪將何光先，汰大將李光榮以下十餘人，遂謀進取撫順。議用兵十八萬，大將十人，上奏陳方略。

應泰曆官精敏強毅，用兵非所長，規畫頗疏。廷弼在邊，持法嚴，部伍整肅，應泰以寬矯之，多所更易。而是時蒙古諸部大饑，多入塞乞食。應泰言：「我不急救，則彼必歸敵，是益之兵也。」乃下令招降。於是歸者日眾，處之遼、瀋二城，優其月廩，與民雜居，潛行淫掠，居民苦之。議者言收降過多，或陰為敵用，或敵雜間諜其中為內應，禍且叵測。應泰方自詡得計，將藉以抗大清兵。會三岔兒之戰，降人為前鋒，陣死者二十餘人，應泰遂用以釋群議。

明年，天啟改元，三月十有二日，我大清兵來攻瀋陽。總兵官賀世賢、尤世功出城力戰，敗還。明日，降人果內應，城遂破，二將戰死。總兵官陳策、童仲揆等赴援，亦戰死。應泰乃撤奉集、威甯諸軍，並力守遼陽，引水注濠，沿濠列火器，兵環四面守。十有九日，大清兵臨城。應泰身督總兵官侯世祿、李秉誠、梁仲善、薑弼、硃萬良出城五里迎戰，軍敗多死。其夕，應泰宿營中，不入城。明日，大清兵掘城西閘以泄濠水，分兵塞城東水口，擊敗諸將兵，遂渡濠，大呼而進。鏖戰良久，騎來者益眾，諸將兵俱敗，望城奔，殺溺死者無算。應泰乃入城，與巡按御史張銓等分陴固守。諸監司高出、牛維曜、胡嘉棟及督餉郎中傅國並逾城遁，人心離沮。又明日，攻城急，應泰督諸軍列楯大戰，又敗。薄暮，譙樓火，大清兵從小西門入，城中大亂，民家多啟扉張炬以待，婦女示盛飾迎門，或言降人導之也。應泰居城樓，知事不濟，太息謂銓曰：「公無守城責，宜急去，吾死於此。」遂佩劍印自縊死。婦弟姚居秀從之。僕唐世明憑屍大慟，縱火焚樓死。事聞，贈兵部尚書，予祭葬，官其一子。

薛國用

國用，洛南人。曆官山東右參政，分守遼海道，以右僉都御史代應泰巡撫遼東。應泰死，廷議將起廷弼，道遠未至，乃進國用兵部右侍郎，代應泰為經略。曆官醇謹，久於遼，日夜憂戰守備。會大清兵不至，得安其位。無何請告，竟卒於官。

熊廷弼〈（王化貞）〉

熊廷弼，字飛百，江夏人。萬曆二十五年舉鄉試第一。明年成進士，授保定推官，

擢御史。

三十六年，巡按遼東。巡撫趙楫與總兵官李成梁棄寬奠新疆八百里，徙編民六萬家於內地。已，論功受賞，給事中宋一韓論之。下廷弼覆勘，具得棄地驅民狀，劾兩人罪，及先任按臣何爾健、康丕揚黨庇。疏竟不下。時有詔興屯，廷弼言遼多曠土，歲於額軍八萬中以三分屯種，可得粟百三十萬石。帝優詔褒美，命推行于諸邊。邊將好搗巢，輒生釁端。廷弼言防邊以守為上，繕垣建堡，有十五利，奏行之。歲大旱，廷弼行部金州，禱城隍神，約七日雨，不雨毀其廟。及至廣寧，逾三日，大書白牌，封劍，使使往斬之。未至，風雷大作，雨如注，遼人以為神。在遼數年，杜饋遺，核軍實，按劾將吏，不事姑息，風紀大振。

督學南畿，嚴明有聲。以杖死諸生事，與巡按御史荊養喬相訐奏。養喬投劾去，廷弼亦聽勘歸。

四十七年，楊鎬既喪師，廷議以廷弼熟邊事，起大理寺丞兼河南道御史，宣慰遼東。旋擢兵部右侍郎兼右僉都御史，代鎬經略。未出京，開原失，廷弼上言：「遼左，京師肩背；河東，遼鎮腹心；開原又河東根本。欲保遼東則開原必不可棄。敵未破開原時，北關、朝鮮猶足為腹背患。今已破開原，北關不敢不服，遣一介使，朝鮮不敢不從。既無腹背憂，必合東西之勢以交攻，然則遼、瀋何可守也？乞速遣將士，備芻糧，修器械，毋窘臣用，毋緩臣期，毋中格以沮臣氣，毋旁撓以掣臣肘，毋獨遣臣以艱危，以致誤臣、誤遼，兼誤國也。」疏入，悉報允，且賜尚方劍重其權。甫出關，鐵嶺復失，瀋陽及諸城堡軍民一時盡竄，遼陽洶洶。廷弼兼程進，遇逃者，諭令歸。斬逃將劉遇節、王捷、王文鼎，以祭死節士。誅貪將陳倫，劾罷總兵官李如楨，以李懷信代。督軍士造戰車，治火器，浚濠繕城，為守禦計。令嚴法行，數月守備大固。乃上方略，請集兵十八萬，分佈鞏陽、清河、撫順、柴河、三岔兒、鎮江諸要口，首尾相應，小警自為堵禦，大敵互為應援。更挑精悍者為遊徼，乘間掠零騎，擾耕牧，更番迭出，使敵疲於奔命，然後相機進剿。疏入，帝從之。

廷弼之初抵遼也，令僉事韓原善往撫瀋陽，憚不肯行。繼命僉事閻鳴泰，至虎皮驛慟哭而返。廷弼乃躬自巡曆，自虎皮驛抵瀋陽，復乘雪夜赴撫順。總兵賀世賢以近敵沮之，廷弼曰：「冰雪滿地，敵不料我來。」鼓吹入。時兵燹後，數百里無人跡，廷弼祭諸死事者而哭之。遂耀兵奉集，相度形勢而還，所至招流移，繕守具，分置士馬，由是人心復固。

廷弼身長七尺，有膽知兵，善左右射。自按遼即持守邊議，至是主守禦益堅。然性剛負氣，好謾罵，不為人下，物情以故不甚附。

明年五月，我大清兵略地花嶺。六月，略王大人屯。八月，略蒲河。將士失亡七百餘人，諸將世賢等亦有斬獲功。而給事中姚宗文騰謗於朝，廷弼遂不安其位。宗文者，故戶科給事中，丁憂歸。還朝，欲補官，而吏部題請諸疏率數年不下，宗文患之。假招徠西部名，屬當事薦己。疏屢上，不得命。宗文計窮，致書廷弼，令代請。廷弼不從，宗文由是怨。後夤緣復吏科，閱視遼東士馬，與廷弼議多不合。遼東人劉國縉先為御史，坐大計謫官。遼事起，廷議用遼人，遂以兵部主事贊畫軍務。國縉主募遼人為兵，所募萬七千餘人，逃亡過半。廷弼聞于朝，國縉亦怨。廷弼為御史時，與國縉、宗文同在言路，意氣相得，並以排東林、攻道學為事。國縉輩以故意望廷弼，廷弼不能如前，益相失。宗文故出國縉門下，兩人益相比，而傾廷弼。及宗文歸，疏陳遼土日蹙，詆廷弼廢群策而雄獨智，且曰：「軍馬不訓練，將領不部署，人心不親附，刑威有時窮，工作無時止。」復鼓其同類攻擊，欲必去之。御史顧慥首劾廷弼出關逾年，漫無定畫；蒲河失守，匿不上聞；荷戈之士徒供挑浚，尚方之劍逞志作威。

當是時，光宗崩，熹宗初立，朝端方多事，而封疆議起。御史馮三元劾廷弼無謀者八、欺君者三，謂不罷，遼必不保。詔下廷議。廷弼憤，抗疏極辨，且求罷。而御史張修德復劾其破壞遼陽。廷弼益憤，再疏自明，雲「遼已轉危為安，臣且之生致死。」遂繳還尚方劍，力求罷斥。給事中魏應嘉復劾之。朝議允廷弼去，以袁應泰代。廷弼乃上疏求勘，言：「遼師覆沒，臣始驅羸卒數千，踉蹌出關，至杏山，而鐵嶺又失。廷臣鹹謂遼必亡，而今且地方安堵，舉朝帖席。此非不操練、不部署者所能致也。若謂擁兵十萬，不能斬將擒王，誠臣之罪。然求此於今日，亦豈易言。令箭催而張帥殞命，馬上催而三路喪師，臣何敢復蹈前軌？」三元、應嘉、修德等復連章極論，廷弼即請三人往勘。帝從之。御史吳應奇、給事中楊漣等力言不可，乃改命兵科給事中硃童蒙往。廷弼復上疏曰：「臣蒙恩回籍聽勘，行矣。但台省責臣以破壞之遼遺他人，臣不得不一一陳之於上。今朝堂議論，全不知兵。冬春之際，敵以冰雪稍緩，哄然言師老財匱，馬上促戰。及軍敗，始愀然不敢復言，比臣收拾甫定，而愀然者又復哄然責戰矣。自有遼難以來，用武將，用文吏，何非台省所建白，何嘗有一效。疆場事，當聽疆場吏自為之，何用拾帖括語，徒亂人意，一不從，輒怫然怒哉！」及童蒙還奏，備陳廷弼功狀，末言：「臣入遼時，士民垂泣而道，謂數十萬生靈皆廷弼一人所留，其罪何可輕議？獨是廷弼受知最深，蒲河之役，敵攻瀋陽，策馬趨救，何其壯也？及見官兵駑弱，遽爾乞骸以歸，將

置君恩何地？廷弼功在存遼，微勞雖有可紀；罪在負君，大義實無所逃。此則罪浮於功者矣。」帝以廷弼力保危城，仍議起用。

天啟元年，瀋陽破，應泰死，廷臣復思廷弼。給事中郭鞏力詆之，並及閣臣劉一燝。及遼陽破，河西軍民盡奔，自塔山至閭陽二百餘里，煙火斷絕，京師大震。一燝曰：「使廷弼在遼，當不至此。」御史江秉謙追言廷弼保守危遼功，兼以排擠勞臣為鞏罪。帝乃治前劾廷弼者，貶三元、修德、應嘉、鞏三秩，除宗文名。御史劉廷宣救之，亦被斥。乃復詔起廷弼於家，而擢王化貞為巡撫。

化貞，諸城人。萬曆四十一年進士。由戶部主事曆右參議，分守廣寧。蒙古炒花諸部長乘機窺塞下，化貞撫之，皆不敢動。硃童蒙勘事還，極言化貞得西人心，勿輕調，隳撫事。化貞亦言遼事將壞，惟發帑金百萬，亟款西人，則敵顧忌不敢深入。會遼、瀋相繼亡，廷議將起廷弼，御史方震孺請加化貞秩，便宜從事，令與薛國用同守河西。乃進化貞右僉都御史，巡撫廣甯。廣寧城在山隈，登山可俯瞰城內，恃三岔河為阻，而三岔之黃泥窪又水淺可涉。廣寧止孱卒千，化貞招集散亡，復得萬餘人，激厲士民，聯絡西部，人心稍定。遼陽初失，遠近震驚，謂河西必不能保。化貞提弱卒，守孤城，氣不懾，時望赫然。中朝亦謂其才足倚，悉以河西事付之。而化貞又以登萊、天津兵可不設，諸鎮入衛兵可止。當事益信其有才，所奏請輒報可。時金、復諸衛軍民及東山礦徒，多結砦自固，以待官軍，其逃入朝鮮者，亦不下二萬。化貞請鼓舞諸人，優以爵祿，俾自奮於功名，詔諭朝鮮，褒以忠義，勉之同仇。帝亦從之。

至六月，廷弼入朝，首請免言官貶謫，帝不可。乃建三方佈置策：廣甯用馬步列壘河上，以形勢格之，綴敵全力；天津、登、萊各置舟師，乘虛入南衛，動搖其人心，敵必內顧，而遼陽可復。於是登、萊議設巡撫如天津，以陶朗先為之；而山海特設經略，節制三方，一事權。遂進廷弼兵部尚書，兼右副都御史，駐山海關，經略遼東軍務。廷弼因請尚方劍，請調兵二十餘萬，以兵馬、芻糗、器械之屬責成戶、兵、工三部。白監軍道臣高出、胡嘉棟，督餉郎中傅國無罪，請復官任事。議用遼人故贊畫主事劉國縉為登萊招練副使，夔州同知佟卜年為登萊監軍僉事，故臨洮推官洪敷教為職方主事，軍前贊畫，用收拾遼人心，並報允。七月，廷弼將啟行，帝特賜麒麟服一，彩幣四，宴之郊外，命文武大臣陪餞，異數也。又以京營選鋒五千護廷弼行。

先是，袁應泰死，薛國用代為經略，病不任事。化貞乃部署諸將，沿河設六營，營置參將一人，守備二人，畫地分守；西平、鎮武、柳河、盤山諸要害，各置戍設防。議

即上，廷弼不謂然，疏言：「河窄難恃，堡小難容，今日但宜固守廣寧。若駐兵河上，兵分則力弱，敵輕騎潛渡，直攻一營，力必不支。一營潰，則諸營俱潰，西平諸戍亦不能守。河上止宜置遊徼兵，更番出入，示敵不測，不宜屯聚一處，為敵所乘。自河抵廣寧，止宜多置烽堠；西平諸處止宜稍置戍兵，為傳烽哨探之用。而大兵悉聚廣寧，相度城外形勢，掎角立營，深壘高柵以俟。蓋遼陽去廣寧三百六十里，非敵騎一日能到，有聲息，我必預知。斷不宜分兵防河，先為自弱之計也。」疏上，優旨褒答。會御史方震孺亦言防河六不足恃，議乃寢。而化貞以計不行，慍甚，盡委軍事於廷弼。廷弼乃請申諭化貞，不得藉口節制，坐失事機。先是，四方援遼之師，化貞悉改為「平遼」，遼人多不悅。廷弼言：「遼人未叛，乞改為『平東』或『征東』，以慰其心。」自是化貞與廷弼有隙，而經、撫不和之議起矣。

八月朔，廷弼言：「三方建置，須聯絡朝鮮。請亟發敕使往勞彼國君臣，俾盡發八道之師，連營江上，助我聲勢。又發詔書憫恤遼人之避難彼國者，招集團練，別為一軍，與朝鮮軍合勢。而我使臣即權駐義州，控制聯絡，俾與登、萊聲息相通，於事有濟。更宜發銀六萬兩，分犒朝鮮及遼人，而臣給與空名劄付百道，俾承制拜除。其東山礦徒能結聚千人者，即署都司；五百人者，署守備。將一呼立應，而一二萬勁兵可立致也。」因薦監軍副使梁之垣生長海濱，習朝鮮事，可充命使。帝立從之，且命如行人奉使故事，賜一品服以寵其行。之垣乃列上重事權、定職掌八事，帝亦報可。

之垣方與所司議兵餉，而化貞所遣都司毛文龍已襲取鎮江，奏捷。舉朝大喜，亟命登、萊、天津發水師二萬應文龍，化貞督廣甯兵四萬進據河上，合蒙古軍乘機進取，而廷弼居中節制。命既下，經、撫、各鎮互觀望，兵不果進。頃之，化貞備陳東西情形，言：「敵棄遼陽不守，河東失陷將士日夜望官軍至，即執敵將以降。而西部虎墩兔、炒花鹹願助兵。敵兵守海州不過二千，河上止遼卒三千，若潛師夜襲，勢在必克。敵南防者聞而北歸，我據險以擊其惰，可盡也。」兵部尚書張鶴鳴以為然，奏言時不可失。御史徐卿伯復趣之，請令廷弼進駐廣寧，薊遼總督王象乾移鎮山海。會化貞復馳奏：「敵因官軍收復鎮江，遂驅掠四衛屯民。屯民據鐵山死守，傷敵三四千人，敵圍之益急。急宜赴救。」於是兵部愈促進師。化貞即以是月渡河。廷弼不得已出關，次右屯，而馳奏海州取易守難，不宜輕舉。化貞卒無功而還。

化貞為人騃而愎，素不習兵，輕視大敵，好謾語。文武將吏進諫悉不入，與廷弼尤牴牾。妄意降敵者李永芳為內應，信西部言，謂虎墩兔助兵四十萬，遂欲以不戰取全勝。一切士馬、甲仗、糗糧、營壘俱置不問，務為大言罔中朝。尚書鶴鳴深信之，所請無不

允，以故廷弼不得行其志。廣甯有兵十四萬，而廷弼關上無一卒，徒擁經略虛號而已。延綏入衛兵不堪用，廷弼請罪其帥杜文煥，鶴鳴議寬之；廷弼請用卜年，鶴鳴上駁議；廷弼奏遣之垣，鶴鳴故稽其餉。兩人遂相怨，事事齟齬。而廷弼亦褊淺剛愎，有觸必發，盛氣相加，朝士多厭惡之。

毛文龍鎮江之捷，化貞自謂發蹤奇功。廷弼言：「三方兵力未集，文龍發之太早，致敵恨遼人，屠戮四衛軍民殆盡，灰東山之心，寒朝鮮之膽，奪河西之氣，亂三方並進之謀，誤屬國聯絡之算，目為奇功，乃奇禍耳！」貽書京師，力詆化貞。朝士方以鎮江為奇捷，聞其言，亦多不服。廷弼又顯詆鶴鳴，謂：「臣既任經略，四方援軍宜聽臣調遣，乃鶴鳴逕自發戍，不令臣知。七月中，臣咨部問調軍之數，經今兩月，置不答。臣有經略名，無其實，遼左事惟樞臣與撫臣共為之。」鶴鳴益恨。至九月，化貞猶言虎墩兔兵四十萬且至，請速濟師。廷弼言：「撫臣恃西部，欲以不戰為戰計。西部與我，進不同進，彼入北道，我入南道，相距二百餘里，敵分兵來應，亦須我自撐拒。臣未敢輕視敵人，謂可不戰勝也。臣初議三方佈置，必使兵馬、器械、舟車、芻茭無一不備，而後克期齊舉，進足戰，退亦足以守。今臨事中亂，雖樞臣主謀于中，撫臣決策于外，卜一舉成功，而臣猶有萬一不必然之慮也。」既而西部竟不至，化貞兵亦不敢進。

廷弼既與化貞隙，中朝右化貞者多詆廷弼。給事中楊道寅謂出、嘉棟不宜用。御史徐景濂極譽化貞，刺廷弼，詆之垣逍遙故鄉，不稱任使。御史蘇琰則言廷弼宜駐廣寧，不當遠駐山海，因言登、萊水師無所用。廷弼怒，抗疏力詆三人。帝皆無所問。而帝於講筵忽問：「卜年系叛族，何擢僉事？國縉數經論列，何起用？嘉棟立功贖罪，何在天津？」廷弼知左右譖之，抗疏辨，語頗憤激。

是時，廷弼主守，謂遼人不可用，西部不可恃，永芳不可信，廣甯多間諜可虞。化貞一切反之，絕口不言守，謂我一渡河，河東人必內應，且騰書中朝，言仲秋之月，可高枕而聽捷音。識者知其必僨事，以疆場事重，無敢言其短者。

至十月，冰合，廣寧人謂大清兵必渡河，紛然思竄。化貞乃與震孺計，分兵守鎮武、西平、閭陽、鎮甯諸城堡，而以大軍守廣寧。鶴鳴亦以廣寧可慮，請敕廷弼出關。廷弼上言：「樞臣第知經略一出，足鎮人心；不知徒手之經略一出，其動搖人心更甚。且臣駐廣寧，化貞駐何地？鶴鳴責經、撫協心同力，而樞臣與經臣獨不當協心同力乎？為今日計，惟樞部俯同於臣，臣始得為陛下任東方事也。」其言甚切至，鶴鳴益不悅。廷弼乃復出關，至右屯，議以重兵內護廣寧，外扼鎮武、閭陽，乃令劉渠以二萬人守鎮武，

祁秉忠以萬人守閻陽。又令羅一貫以三千人守西平。復申令曰：「敵來，越鎮武一步者，文武將吏誅無赦。敵至廣甯而鎮武、閻陽不夾攻，掠右屯餉道而三路不救援者，亦如之。」部署甫定，化貞又信諜者言，遽發兵襲海州，旋亦引退。廷弼乃上言：「撫臣之進，及今而五矣。八、九月間屢進屢止，猶未有疏請也。若十月二十五日之役，則拜疏輒行者也，臣疾趨出關，而撫臣歸矣。西平之會，相與協心議守，掎角設營，而進兵之書又以晦日至矣。撫臣以十一月二日赴鎮武，臣即以次日赴杜家屯，比至中途，而軍馬又遣還矣。初五日，撫臣又欲以輕兵襲牛莊，奪馬圈守之，為明年進兵門戶。時馬圈無一敵兵，即得牛莊，我不能守，敵何損，我何益？會將吏力持不可，撫臣亦怏怏回矣。兵屢進屢退，敵已窺盡伎倆，而臣之虛名亦以輕出而損。願陛下明諭撫臣，慎重舉止，毋為敵人所笑。」化貞見疏不悅，馳奏辨。且曰：「願請兵六萬，一舉蕩平。臣不敢貪天功，但厚賚從征將士，遼民賜復十年，海內得免加派，臣願足矣。即有不稱，亦必殺傷相當，敵不復振，保不為河西憂。」因請便宜行事。

時葉向高復當國，化貞座主也，頗右之。廷臣惟太僕少卿何喬遠言宜專守廣甯，御史夏之令言蒙古不可信，款賞無益，給事中趙時用言永芳必不可信，與廷弼合。餘多右化貞，令毋受廷弼節制。而給事中李精白欲授化貞尚方劍，得便宜操縱。孫傑劾一燝以用出、嘉棟、卜年為罪，而言廷弼不宜駐關內。廷弼憤，上言：「臣以東西南北所欲殺之人，而適遘事機難處之會。諸臣能為封疆容則容之，不能為門戶容則去之，何必內借閣部，外借撫道以相困？」又言：「經、撫不和，恃有言官；言官交攻，恃有樞部；樞部佐鬥，恃有閣臣。臣今無望矣。」帝以兩臣爭言，遣兵部堂官及給事中各一人往諭，抗違不遵者治罪。命既下，廷臣言遣官不便，乃下廷臣集議。

初，廷弼之出關也，化貞慮奪己兵權，佯以兵事委廷弼。廷弼上言：「臣奉命控扼山海，非廣寧所得私。撫臣不宜卸責於臣。」會震孺奏經、撫不和，中有化貞心慵意懶語，廷弼據以刺化貞，化貞益不悅。及化貞請一舉蕩平，廷弼乃言：「宜如撫臣約，亟罷臣以鼓士氣。」當是時，中外舉知經、撫不和，必誤疆事，章日上。而鶴鳴篤信化貞，遂欲去廷弼。二年正月，員外郎徐大化希指劾廷弼大言罩世，嫉能妒功，不去必壞遼事。疏並下部，鶴鳴乃集廷臣大議。議撤廷弼者數人，餘多請分任責成。鶴鳴獨言化貞一去，毛文龍必不用命，遼人為兵者必潰，西部必解體，宜賜化貞尚方劍，專委以廣寧，而撤廷弼他用。議上，帝不從，責吏、兵二部再奏。會大清兵逼西平，遂罷議，仍兼任二臣，責以功罪一體。

無何，西平圍急。化貞信中軍孫得功計，盡發廣寧兵，畀得功及祖大壽往會秉忠進

戰。廷弼亦馳檄渠撤營赴援。二十二日，遇大清兵平陽橋。鋒始交，得功及參將鮑承先等先奔，鎮武、閻陽兵遂大潰，渠、秉忠戰沒沙嶺，大壽走覺華島。西平守將一貫待援不至，與參將黑雲鶴亦戰歿。廷弼已離右屯，次閻陽。參議邢慎言勸急救廣寧，為僉事韓初命所沮，遂退還。時大清兵頓沙嶺不進。化貞素任得功為腹心，而得功潛降於大清，欲生縛化貞以為功，訛言敵已薄城。城中大亂奔走，參政高邦佐禁之不能止。化貞方闔署理軍書，不知也。參將江朝棟排闥入，化貞怒呵之，朝棟大呼曰：「事急矣，請公速走。」化貞莫知所為。朝棟掖之出上馬，二僕人徒步從，遂棄廣寧，踉蹌走，與廷弼遇大淩河。化貞哭，廷弼微笑曰：「六萬眾一舉蕩平，竟何如？」化貞慚，議守寧遠及前屯。廷弼曰：「嘻，已晚，惟護潰民入關可耳。」乃以己所將五千人授化貞為殿，盡焚積聚。二十六日，偕初命護潰民入關。化貞、出、嘉棟先後入，獨邦佐自經死。得功率廣寧叛將迎大清兵入廣寧，化貞逃已兩日矣。大清兵追逐化貞等二百里，不得食，乃還。報至，京師大震，鶴鳴恐，自請視師。

二月逮化貞，罷廷弼聽勘。四月，刑部尚書王紀、左都御史鄒元標、大理寺卿周應秋等奏上獄詞，廷弼、化貞並論死。後當行刑，廷弼令汪文言賄內廷四萬金祈緩，既而背之。魏忠賢大恨，誓速斬廷弼。及楊漣等下獄，誣以受廷弼賄，甚其罪。已，邏者獲市人蔣應暘，謂與廷弼子出入禁獄，陰謀叵測。忠賢愈欲速殺廷弼，其黨門克新、郭興治、石三畏、卓邁等遂希指趣之。會馮銓亦憾廷弼，與顧秉謙等侍講筵，出市刊《遼東傳》譖於帝曰：「此廷弼所作，希脫罪耳。」帝怒，遂以五年八月棄市，傳首九邊。已，御史梁夢環謂廷弼侵盜軍資十七萬。御史劉徽謂廷弼家資百萬，宜籍以佐軍。忠賢即矯旨嚴追，罄貲不足，姻族家俱破。江夏知縣王爾玉責廷弼子貂裘珍玩，不獲，將撻之。其長子兆珪自剄死，兆珪母稱冤。爾玉去其兩婢衣，撻之四十。遠近莫不嗟憤。

崇禎元年，詔免追贓。其秋，工部主事徐爾一訟廷弼冤，曰：

廷弼以失陷封疆，至傳首陳屍，籍產追贓。而臣考當年，第覺其罪無足據，而勞有足矜也。廣甯兵十三萬，糧數百萬，盡屬化貞，廷弼止援遼兵五千人，駐右屯，距廣寧四十里耳。化貞忽同三四百萬遼民一時盡潰，廷弼五千人，不同潰足矣，尚望其屹然堅壁哉！廷弼罪安在？化貞仗西部，廷弼雲「必不足仗」；化貞信李永芳內附，廷弼雲「必不足信」。無一事不力爭，無一言不奇中。廷弼罪安在？且屢疏爭各鎮節制不行，屢疏爭原派兵馬不與。徒擁虛器，抱空名，廷弼罪安在？唐郭子儀、李光弼與九節度師同潰，自應收潰兵扼河陽橋，無再往河陽坐待思明縛去之理。今計廣寧西，止關上一門限，不趣扼關門何待？史稱慕容垂一軍三萬獨全，亦無再駐淝水與晉人決戰之理。廷弼能令

五千人不散，至大淩河付與化貞，事政相類，寧得與化貞同日道乎！所謂勞有足矜者：當三路同時陷沒，開、鐵、北關相繼奔潰，廷弼經理不及一年，俄進築奉集、瀋陽，俄進屯虎皮驛，俄迎扼敵兵於橫河上，于遼陽城下鑿河列柵埋砲，屹然樹金湯。令得竟所施，何至舉榆口關外拱手授人！而今俱抹摋不論，乃其所由必死則有故矣。其才既籠蓋一時，其氣又陵厲一世，揭辯紛紛，致攖眾怒，共起殺機，是則所由必殺其軀之道耳。當廷弼被勘被逮之時，天日輒為無光，足明其冤。乞賜昭雪，為勞臣勸。

不從。明年五月，大學士韓爌等言：

廷弼遺骸至今不得歸葬，從來國法所未有。今其子疏請歸葬，臣等擬票許之。蓋國典皇仁，並行不悖，理合如此。若廷弼罪狀始末，亦有可言。皇祖朝，戊申己酉間，廷弼以御史按遼東，早以遼患為慮，請核地界，飭營伍，聯絡南、北關，大聲疾呼，人莫為應。十年而驗若左券，其可言者一。戊午己未，楊鎬三路喪師，撫順、清河陷沒，皇祖用楊鶴言，召起廷弼代鎬。一年余，修飭守具，邊患稍寧。會皇祖賓天，廷議以廷弼無戰功，攻使去，使袁應泰代，四閱月而遼亡。使廷弼在，未必至此，其可言者二。遼陽既失，先帝思廷弼言，再起之田間，復任經略。化貞主戰，廷弼主守，群議皆是化貞。廷弼屢言玩師必敗，奸細當防，莫有聽者，徘徊躑躅，以五千人駐右屯。化貞兵十三萬駐廣寧。廣寧潰，右屯乃與俱潰，其可言者三。

假令廷弼於此時死守右屯，捐軀殉封疆，豈非節烈奇男子。不然，支撐寧、前、錦、義間，扶傷救敗，收拾殘黎，猶可圖桑榆之效。乃倉皇風鶴，偕化貞並馬入關，其意以我固嘗言之，言而不聽，罪當末減。此則私心短見，殺身以此，殺身而無辭公論，亦以此。傳首邊庭，頭足異處，亦足為臨難鮮忠者之戒矣。然使誅廷弼者，按封疆失陷之條，偕同事諸臣，一體伏法，廷弼九原目瞑。乃先以賄贓拷坐楊漣、魏大中等，作清流陷阱；既而刊書惑眾，借題曲殺。身死尚懸坐贓十七萬，辱及妻孥，長子兆珪迫極自刎。斯則廷弼死未心服，海內忠臣義士亦多憤惋竊歎者。特以「封疆」二字，噤不敢訟陳皇上之前。

臣等平心論之，自有遼事以來，誑官營私者何算，廷弼不取一金錢，不通一饋問，焦脣敝舌，爭言大計。魏忠賢盜竊威福，士大夫靡然從風。廷弼以長繫待決之人，屈曲則生，抗違則死，乃終不改其強直自遂之性，致獨膺顯戮，慷慨赴市，耿耿剛腸猶未盡泯。今縱不敢深言，而傳首已逾三年，收葬原無禁例，聖明必當垂仁。臣所以娓娓及此者，以茲事雖屬封疆，而實陰系朝中邪正本末。皇上天縱英哲，或不以臣等為大謬也。

詔許其子持首歸葬。五年，化貞始伏誅。

袁崇煥〈（毛文龍）〉

袁崇煥，字元素，東莞人。萬曆四十七年進士。授邵武知縣。為人慷慨負膽略，好談兵。遇老校退卒，輒與論塞上事，曉其厄塞情形，以邊才自許。

天啟二年正月，朝覲在都，御史侯恂請破格用之，遂擢兵部職方主事。無何，廣甯師潰，廷議扼山海關，崇煥即單騎出閱關內外。部中失袁主事，訝之，家人亦莫知所往。已，還朝，具言關上形勢，曰：「予我軍馬錢穀，我一人足守此。」廷臣益稱其才，遂超擢僉事，監關外軍，發帑金二十萬，俾招募。時關外地悉為哈剌慎諸部所據，崇煥乃駐守關內。未幾，諸部受款，經略王在晉令崇煥移駐中前所，監參將周守廉、遊擊左輔軍，經理前屯衛事。尋令赴前屯安置遼人之失業者，崇煥即夜行荊棘虎豹中，以四鼓入城，將士莫不壯其膽。在晉深倚重之，題為寧前兵備僉事，然崇煥薄在晉無遠略，不盡遵其令。及在晉議築重城八里鋪，崇煥以為非策，爭不得，奏記首輔葉向高。

十三山難民十餘萬，久困不能出。大學士孫承宗行邊，崇煥請：「將五千人駐寧遠，以壯十三山勢，別遣驍將救之。寧遠去山二百里，便則進據錦州，否則退守寧遠，奈何委十萬人置度外？」承宗謀于總督王象乾。象乾以關上軍方喪氣，議發插部護關者三千人往，承宗以為然，告在晉。在晉竟不能救，眾遂沒，脫歸者僅六千人而已。及承宗駁重城議，集將吏謀所守。閻鳴泰主覺華，崇煥主寧遠，在晉及張應吾、邢慎言持不可，承宗竟主崇煥議。已，承宗鎮關門，益倚崇煥，崇煥內拊軍民，外飭邊備，勞績大著。崇煥嘗核虛伍，立斬一校。承宗怒曰：「監軍可專殺耶？」崇煥頓首謝，其果于用法類此。

三年九月，承宗決守寧遠。僉事萬有孚、劉詔力阻，不聽，命滿桂偕崇煥往。初，承宗令祖大壽築寧遠城，大壽度中朝不能遠守，築僅十一，且疏薄不中程。崇煥乃定規制：高三丈二尺，雉高六尺，址廣三丈，上二丈四尺。大壽與參將高見、賀謙分督之，明年迄工，遂為關外重鎮。桂，良將，而崇煥勤職，誓與城存亡；又善撫，將士樂為盡力。由是商旅輻輳，流移駢集，遠近望為樂土。遭父憂，奪情視事。四年九月，偕大將馬世龍、王世欽率水陸馬步軍萬二千，東巡廣寧，謁北鎮祠，曆十三山，抵右屯，遂由水道泛三岔河而還。尋以五防敘勞，進兵備副使，再進右參政。

崇煥之東巡也，請即復錦州、右屯諸城，承宗以為時未可，乃止。至五年夏，承宗與崇煥計，遣將分據錦州、松山、杏山、右屯及大、小淩河，繕城郭居之。自是寧遠且為內地，開疆復二百里。十月，承宗罷，高第來代，謂關外必不可守，令盡撤錦、右諸城守具，移其將士於關內。督屯通判金啟倧上書崇煥曰：「錦、右、大淩三城皆前鋒要地。倘收兵退，既安之民庶復播遷，已得之封疆再淪沒，關內外堪幾次退守耶！」崇煥亦力爭不可，言：「兵法有進無退。三城已復，安可輕撤？錦、右動搖，則寧、前震驚，關門亦失保障。今但擇良將守之，必無他慮。」第意堅，且欲並撤寧、前二城。崇煥曰：「我寧前道也，官此當死此，我必不去。」第無以難，乃撤錦州、右屯、大、小淩河及松山、杏山、塔山守具，盡驅屯兵入關，委棄米粟十餘萬，而死亡載途，哭聲震野，民怨而軍益不振。崇煥遂乞終制，不許。十二月進按察使，視事如故。

我大清知經略易與，六年正月舉大軍西渡遼河，二十三日抵寧遠。崇煥聞，即偕大將桂，副將左輔、硃梅，參將大壽，守備何可剛等集將士誓死守。崇煥更刺血為書，激以忠義，為之下拜，將士鹹請效死。乃盡焚城外民居，攜守具入城，清野以待。令同知程維樸詰奸，通判啟倧具守卒食，辟道上行人。檄前屯守將趙率教、山海守將楊麒，將士逃至者悉斬，人心始定。明日，大軍進攻，載楯穴城，矢石不能退。崇煥令閩卒羅立，發西洋巨砲，傷城外軍。明日，再攻，復被卻，圍遂解，而啟倧亦以然砲死。

啟倧起小吏，官經歷，主賞功事，勤敏有志介。承宗重之，用為通判，核兵馬錢糧，督城工，理軍民詞訟，大得眾心。死，贈光祿少卿，世廕錦衣試百戶。

初，中朝聞警，兵部尚書王永光大集廷臣議戰守，無善策。經略第、總兵麒並擁兵關上，不救，中外謂寧遠必不守。及崇煥以書聞，舉朝大喜，立擢崇煥右僉都御史，璽書獎勵，桂等進秩有差。

我大清初解圍，分兵數萬略覺華島，殺參將金冠等及軍民數萬。崇煥方完城，力竭不能救也。高第鎮關門，大反承宗政務，折辱諸將，諸將鹹解體，遇麒若偏裨，麒至，見侮其卒。至是，坐失援，第、麒並褫官去，而以王之臣代第，趙率教代麒。

我大清舉兵，所向無不摧破，諸將罔敢議戰守。議戰守，自崇煥始。三月，復設遼東巡撫，以崇煥為之。魏忠賢遣其党劉應坤、紀用等出鎮。崇煥抗疏諫，不納。敘功，加兵部右侍郎，賚銀幣，世廕錦衣千戶。

崇煥既解圍，志漸驕，與桂不協，請移之他鎮，乃召桂還。崇煥以之臣奏留桂，又與不協。中朝慮僨事，命之臣專督關內，以關外屬崇煥畫關守。崇煥虞廷臣忌己，上言：「陛下以關內外分責二臣，用遼人守遼土，且守且戰，且築且屯。屯種所入，可漸減海運。大要堅壁清野以為體，乘間擊瑕以為用；戰雖不足，守則有餘；守既有餘，戰無不足。顧勇猛圖敵，敵必仇；奮迅立功，眾必忌。任勞則必召怨，蒙罪始可有功；怨不深則勞不著，罪不大則功不成。謗書盈篋，毀言日至，從古已然，惟聖明與廷臣始終之。」帝優旨褒答。

其冬，崇煥偕應坤、用、率教巡曆錦州、大、小淩河，議大興屯田，漸復第所棄舊土。忠賢與應坤等並因是廕錦衣，崇煥進所廕為指揮僉事。崇煥遂言：「遼左之壞，雖人心不固，亦緣失有形之險，無以固人心。兵不利野戰，只有憑堅城、用大砲一策。今山海四城既新，當更修松山諸城，班軍四萬人，缺一不可。」帝報從之。

先是，八月中，我太祖高皇帝晏駕，崇煥遣使吊，且以覘虛實。我太宗文皇帝遣使報之，崇煥欲議和，以書附使者還報。我大清兵將討朝鮮，欲因此阻其兵，得一意南下。七年正月，再遣使答之，遂大興兵渡鴨綠江南討。朝議以崇煥、之臣不相能，召之臣還，罷經略不設，以關內外盡屬崇煥，與鎮守中官應坤、用並便宜從事。崇煥銳意恢復，乃乘大軍之出，遣將繕錦州、中左、大淩三城，而再使使持書議和。會朝鮮及毛文龍同告急，朝命崇煥發兵援，崇煥以水師援文龍，又遣左輔、趙率教、硃梅等九將將精卒九千先後逼三岔河，為牽制之勢，而朝鮮已為大清所服，諸將乃還。

崇煥初議和，中朝不知。及奏報，優旨許之，後以為非計，頻旨戒諭。崇煥欲藉是修故疆，持愈力。而朝鮮及文龍被兵，言官因謂和議所致。四月，崇煥上言：「關外四城雖延袤二百里，北負山，南阻海，廣四十里爾。今屯兵六萬，商民數十萬，地隘人稠，安所得食？錦州、中左、大淩三城，修築必不可已。業移商民，廣開屯種。倘城不完而敵至，勢必撤還，是棄垂成功也。故乘敵有事江東，姑以和之說緩之。敵知，則三城已完，戰守又在關門四百里外，金湯益固矣。」帝優旨報聞。

時率教駐錦州，護版築，朝命尤世祿來代，又以輔為前鋒總兵官，駐大淩河。世祿未至，輔未入大淩，五月十一日大清兵直抵錦州，四面合圍。率教偕中官用嬰城守，而遣使議和，欲緩師以待救，使三返不決，圍益急。崇煥以寧遠兵不可動，選精騎四千，令世祿、大壽將，繞出大軍後決戰；別遣水師東出，相牽制；且請發薊鎮、宣、大兵，

東護關門。朝廷已命山海滿桂移前屯，三屯孫祖壽移山海，宣府黑雲龍移一片石，薊遼總督閻鳴泰移關城；又發昌平、天津、保定兵馳赴上關；檄山西、河南、山東守臣整兵聽調。世祿等將行，大清已於二十八日分兵趨寧遠。崇煥與中官應坤、副使畢自肅督將士登陴守，列營濠內，用砲距擊；而桂、世祿、大壽大戰城外，士多死，桂身被數矢，大軍亦旋引去，益兵攻錦州。以溽暑不能克，士卒多損傷，六月五日亦引還，因毀大、小淩河二城。時稱甯、錦大捷，桂、率教功為多。忠賢因使其黨論崇煥不救錦州為暮氣，崇煥遂乞休。中外方爭頌忠賢，崇煥不得已，亦請建祠，終不為所喜。七月，遂允其歸，而以王之臣代為督師兼遼東巡撫，駐甯遠。及敘功，文武增秩賜廕者數百人，忠賢子亦封伯，而崇煥止增一秩。尚書霍維華不平，疏乞讓廕，忠賢亦不許。

未幾，熹宗崩。莊烈帝即位，忠賢伏誅，削諸冒功者。廷臣爭請召崇煥。其年十一月擢右都御史，視兵部添注左侍郎事。崇禎元年四月，命以兵部尚書兼右副都御史，督師薊遼、兼督登萊、天津軍務，所司敦促上道。七月，崇煥入都，先奏陳兵事，帝召見平臺，慰勞甚至，咨以方略。對曰：「方略已具疏中。臣受陛下特眷，願假以便宜，計五年，全遼可復。」帝曰：「復遼，朕不吝封侯賞。卿努力解天下倒懸，卿子孫亦受其福。」崇煥頓首謝。帝退少憩，給事中許譽卿叩以五年之略。崇煥言：「聖心焦勞，聊以是相慰耳。」譽卿曰：「上英明，安可漫對。異日按期責效，奈何？」崇煥憮然自失。頃之，帝出，即奏言：「東事本不易竣。陛下既委臣，臣安敢辭難。但五年內，戶部轉軍餉，工部給器械，吏部用人，兵部調兵選將，須中外事事相應，方克有濟。」帝為飭四部臣，如其言。

崇煥又言：「以臣之力，制全遼有餘，調眾口不足。一出國門，便成萬里，忌能妒功，夫豈無人。即不以權力掣臣肘，亦能以意見亂臣謀。」帝起立傾聽，諭之曰：「卿無疑慮，朕自有主持。」大學士劉鴻訓等請收還之臣、桂尚方劍，以賜崇煥，假之便宜。帝悉從之，賜崇煥酒饌而出。崇煥以前此熊廷弼、孫承宗皆為人排構，不得竟其志，上言：「恢復之計，不外臣昔年以遼人守遼土，以遼土養遼人，守為正著，戰為奇著，和為旁著之說。法在漸不在驟，在實不在虛，此臣與諸邊臣所能為。至用人之人，與為人用之人，皆至尊司其鑰。何以任而勿貳，信而勿疑？蓋馭邊臣與廷臣異，軍中可驚可疑者殊多，但當論成敗之大局，不必摘一言一行之微瑕。事任既重，為怨實多，諸有利於封疆者，皆不利於此身者也。況圖敵之急，敵亦從而間之，是以為邊臣甚難。陛下愛臣知臣，臣何必過疑懼，但中有所危，不敢不告。」帝優詔答之，賜蟒玉、銀幣，疏辭蟒玉不受。

是月，川、湖兵戍寧遠者，以缺餉四月大噪，余十三營起應之，縛系巡撫畢自肅、總兵官硃梅、通判張世榮、推官蘇涵淳於譙樓上。自肅傷重，兵備副使郭廣初至，躬翼自肅，括撫賞及朋樁二萬金以散，不厭，貸商民足五萬，乃解。自肅疏引罪，走中左所，自經死。崇煥以八月初抵關，聞變馳與廣密謀，宥首惡張正朝、張思順，令捕十五人戮之市；斬知謀中軍吳國琦，責參將彭簪古，黜都司左良玉等四人。發正朝、思順前鋒立功，世榮、涵淳以貪虐致變，亦斥之。獨都司程大樂一營不從變，特為獎勵。一方乃靖。

關外大將四五人，事多掣肘。後定設二人，以梅鎮寧遠，大壽仍駐錦州。至是，梅將解任，崇煥請合寧、錦為一鎮，大壽仍駐錦州，加中軍副將何可剛都督僉事，代梅駐寧遠，而移薊鎮率教於關門，關內外止設二大將。因極稱三人之才，謂：「臣自期五年，專藉此三人，當與臣相終始。屆期不效，臣手戮三人，而身歸死于司敗。」帝可之，崇煥遂留鎮寧遠。自肅既死，崇煥請停巡撫，及登萊巡撫孫國楨免，崇煥又請罷不設。帝亦報可。哈剌慎三十六家向受撫賞，後為插漢所迫，且歲饑，有叛志。崇煥召至於邊，親撫慰，皆聽命。二年閏四月，敘春秋兩防功，加太子太保，賜蟒衣、銀幣，廕錦衣千戶。

崇煥始受事，即欲誅毛文龍。文龍者，仁和人。以都司援朝鮮，逗留遼東，遼東失，自海道遁回，乘虛襲殺大清鎮江守將，報巡撫王化貞，而不及經略熊廷弼，兩人隙始開。用事者方主化貞，遂授文龍總兵，累加至左都督，掛將軍印，賜尚方劍，設軍鎮皮島如內地。皮島亦謂之東江，在登、萊大海中，綿亙八十里，不生草木，遠南岸，近北岸，北岸海面八十里即抵大清界，其東北海則朝鮮也。島上兵本河東民，自天啟元年河東失，民多逃島中。文龍籠絡其民為兵，分佈哨船，聯接登州，以為掎角計。中朝是之，島事由此起。

四年五月，文龍遣將沿鴨綠江越長白山，侵大清國東偏，為守將擊敗，眾盡殲。八月，遣兵從義州城西渡江，入島中屯田，大清守將覺，潛師襲擊，斬五百餘級，島中糧悉被焚。五年六月，遣兵襲耀州之官屯寨，敗歸。六年五月，遣兵襲鞍山驛，喪其卒千餘。越數日又遣兵襲撒爾河，攻城南，為大清守將所卻。七年正月，大清兵征朝鮮，並規剿文龍。三月，大清兵克義州，分兵夜搗文龍於鐵山。文龍敗，遁歸島中。時大清惡文龍躡後，故致討朝鮮，以其助文龍為兵端。

顧文龍所居東江，形勢雖足牽制，其人本無大略，往輒敗衄，而歲糜餉無算；且惟務廣招商賈，販易禁物，名濟朝鮮，實闌出塞，無事則鬻參販布為業，有事亦罕得其用。

工科給事中潘士聞劾文龍糜餉殺降，尚寶卿董茂忠請撤文龍，治兵關、寧。兵部議不可，而崇煥心弗善也，嘗疏請遣部臣理餉。文龍惡文臣監製，抗疏駁之，崇煥不悅。及文龍來謁，接以賓禮，文龍又不讓，崇煥謀益決。

至是，遂以閱兵為名，泛海抵雙島，文龍來會。崇煥與相燕飲，每至夜分，文龍不覺也。崇煥議更營制，設監司，文龍怫然。崇煥以歸鄉動之，文龍曰：「向有此意，但惟我知東事，東事畢，朝鮮衰弱，可襲而有也。」崇煥益不悅。以六月五日邀文龍觀將士射，先設幄山上，令參將謝尚政等伏甲士幄外。文龍至，其部卒不得入。崇煥曰：「予詰朝行，公當海外重寄，受予一拜。」交拜畢，登山。崇煥問從官姓名，多毛姓。文龍曰：「此皆予孫。」崇煥笑，因曰：「爾等積勞海外，月米止一斛，言之痛心，亦受予一拜，為國家盡力。」眾皆頓首謝。

崇煥因詰文龍違令數事，文龍抗辯。崇煥厲色叱之，命去冠帶縶縛，文龍猶倔強。崇煥曰：「爾有十二斬罪，知之乎？祖制，大將在外，必命文臣監。爾專制一方，軍馬錢糧不受核，一當斬。人臣之罪莫大欺君，爾奏報盡欺罔，殺降人難民冒功，二當斬。人臣無將，將則必誅。爾奏有牧馬登州取南京如反掌語，大逆不道，三當斬。每歲餉銀數十萬，不以給兵，月止散米三鬥有半，侵盜軍糧，四當斬。擅開馬市于皮島，私通外番，五當斬。部將數千人悉冒己姓，副將以下濫給劄付千，走卒、輿夫盡金緋，六當斬。自寧遠還，剽掠商船，自為盜賊，七當斬。強取民間子女，不知紀極，部下效尤，人不安室，八當斬。驅難民遠竊人參，不從則餓死，島上白骨如莽，九當斬。輦金京師，拜魏忠賢為父，塑冕旒像於島中，十當斬。鐵山之敗，喪軍無算，掩敗為功，十一當斬。開鎮八年，不能復寸土，觀望養敵，十二當斬。」數畢，文龍喪魂魄不能言，但叩頭乞免。崇煥召諭其部將曰：「文龍罪狀當斬否？」皆惶怖唯唯。中有稱文龍數年勞苦者，崇煥叱之曰：「文龍一布衣爾，官極品，滿門封廕，足酬勞，何悖逆如是！」乃頓首請旨曰：「臣今誅文龍以肅軍。諸將中有若文龍者，悉誅。臣不能成功，皇上亦以誅文龍者誅臣。」遂取尚方劍斬之帳前。乃出諭其將士曰：「誅止文龍，餘無罪。」當是時，文龍麾下健校悍卒數萬，憚崇煥威，無一敢動者，於是命棺斂文龍。明日，具牲醴拜奠曰：「昨斬爾，朝廷大法；今祭爾，僚友私情。」為下淚。乃分其卒二萬八千為四協，以文龍子承祚、副將陳繼盛、參將徐敷奏、遊擊劉興祚主之。收文龍敕印、尚方劍，令繼盛代掌。犒軍士，檄撫諸島，盡除文龍虐政。還鎮，以其狀上聞，末言：「文龍大將，非臣得擅誅，謹席稿待罪。」時崇禎二年五月也。帝驟聞，意殊駭，念既死，且方倚崇煥，乃優旨褒答。俄傳諭暴文龍罪，以安崇煥心，其爪牙伏京師者，令所司捕。崇煥上言：「文龍一匹夫，不法至此，以海外易為亂也。其眾合老稚四萬七千，妄稱十萬，且

民多，兵不能二萬，妄設將領千。今不宜更置帥，即以繼盛攝之，于計便。」帝報可。

崇煥雖誅文龍，慮其部下為變，增餉銀至十八萬。然島弁失主帥，心漸攜，益不可用，其後致有叛去者。崇煥言：「東江一鎮，牽制所必資。今定兩協，馬軍十營，步軍五，歲餉銀四十二萬，米十三萬六千。」帝頗以兵減餉增為疑，以崇煥故，特如其請。

崇煥在遼，與率教、大壽、可剛定兵制，漸及登萊、天津，及定東江兵制，合四鎮兵十五萬三千有奇，馬八萬一千有奇，歲費度支四百八十餘萬，減舊一百二十餘萬。帝嘉獎之。

文龍既死，甫逾三月，我大清兵數十萬分道入龍井關、大安口。崇煥聞，即督大壽、可剛等入衛。以十一月十日抵薊州，所曆撫甯、永平、遷安、豐潤、玉田諸城，皆留兵守。帝聞其至，甚喜，溫旨褒勉，發帑金犒將士，令盡統諸道援軍。俄聞率教戰歿，遵化、三屯營皆破，巡撫王元雅、總兵硃國彥自盡，大請兵越薊州而西。崇煥懼，急引兵入護京師，營廣渠門外。帝立召見，深加慰勞，咨以戰守策，賜禦饌及貂裘。崇煥以士馬疲敝，請入休城中，不許。出與大軍鏖戰，互有殺傷。

時所入隘口乃薊遼總理劉策所轄，而崇煥甫聞變即千里赴救，自謂有功無罪。然都人驟遭兵，怨謗紛起，謂崇煥縱敵擁兵。朝士因前通和議，誣其引敵脅和，將為城下之盟。帝頗聞之，不能無惑。會我大清設間，謂崇煥密有成約，令所獲宦官知之，陰縱使去。其人奔告於帝，帝信之不疑。十二月朔再召對，遂縛下詔獄。大壽在旁，戰慄失措，出即擁兵叛歸。大壽嘗有罪，孫承宗欲殺之，愛其才，密令崇煥救解。大壽以故德崇煥，懼並誅遂叛。帝取崇煥獄中手書，往召大壽，乃歸命。

方崇煥在朝，嘗與大學士錢龍錫語，微及欲殺毛文龍狀。及崇煥欲成和議，龍錫嘗移書止之。龍錫故主定逆案，魏忠賢遺党王永光、高捷、袁弘勳、史褷輩謀興大獄，為逆黨報仇，見崇煥下吏，遂以擅主和議、專戮大帥二事為兩人罪。捷首疏力攻，褷、弘勳繼之，必欲並誅龍錫。法司坐崇煥謀叛，龍錫亦論死。三年八月，遂磔崇煥于市，兄弟妻子流三千里，籍其家。崇煥無子，家亦無餘貲，天下冤之。

崇煥既縛，大壽潰而去。武經略滿桂以趣戰急，與大清兵戰，竟死，去縛崇煥時甫半月。初，崇煥妄殺文龍，至是帝誤殺崇煥。自崇煥死，邊事益無人，明亡征決矣。

趙光抃

趙光抃，字彥清，九江德化人。父贊化，工部郎中，光抃舉天啟五年進士。鄉人曹欽程父事魏忠賢，驟得太僕少卿。光抃語之曰：「富貴一時，名節千古，君不可不審。」欽程惡之，即日出贊化為南寧知府。南寧惡地，贊化侘傺而死，光抃奔喪歸。

崇禎初，服闋，除工部都水主事，曆兵部職方郎中。十年秋，遣閱薊、遼戎務，盡得邊塞形勢，戰守機宜，列十二事以獻。明年冬，大清兵入密雲，總督吳阿衡敗歿，廷議增設巡撫一人，駐密雲，遂擢光抃右僉都御史任之。至即發監視中官鄧希詔奸謀。帝召希詔還，而令分守中官孫茂霖核實。茂霖為希詔解，光抃反得罪，遣戍廣東。

十五年，兵事益棘，廷臣薦光抃復官。光抃家素饒，聞命，持數萬金入都為軍資。既至，召見德政殿。奏對稱旨，拜兵部右侍郎兼右僉都御史，總督薊州、永平、山海、通州、天津諸鎮軍務。而大清已克薊州，分兵四出，命光抃兼督諸路援軍。諸援軍觀望，河間迤南皆失守，光抃不敢救，尾而南。已，聞塞上警，又驅而北。廷臣交章劾光抃，謂列城被攻不救，退回高陽，坐視淪覆。明年，復論光抃及範志完。四月，大清兵北旋，光抃、唐通、白廣恩等八鎮兵邀於螺山，皆敗走。帝聞，大怒。既解嚴，與志完並獲譴。帝召見雷縯祚，縯祚詆志完，而稱光抃。帝曰：「志完、光抃逗遛河間，獨罪志完，渠服其心乎？」遂並逮光抃。光抃嘗薦廣恩，廣恩抗不赴召，帝以是益惡光抃，卒與志完同日斬西市。

光抃才氣豪邁，而於大慮亦疏。在職方，深為尚書楊嗣昌所倚，曰：「吾不及光抃。」先是，毛文龍據東江，海疆賴之。文龍死，陳繼盛、黃龍、沈世魁代其部，往往為亂，中朝又素以糜餉為憂。及世魁死，島中無帥，光抃慫臾嗣昌撤之。二十年積患一朝而除，而于邊計亦左焉。光抃雖文士，有膽決，嘗遇敵，諸將欲奔，光抃坐地不起，久之，乃引歸。其起戍中也，將士不相習，猝遇大敵，先膽落，故所當輒敗。然受事破軍之餘，身先被創，顧與志完同誅，人鹹以為冤。福王時，太僕萬元吉奏復其官。

範志完

範志完，虞城人。崇禎四年進士。授永平推官，專理插漢撫賞，意不欲行，上疏言權輕，請得特疏奏軍事。當事者惡之，謫湖廣布政司檢校。擢甯國推官，曆官分巡關內僉事。十四年冬，超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山西。其座主周延儒當國，遂拜志完兵部右侍

郎兼右僉都御史，總督薊州、永平、山海、通州、天津諸鎮軍務，代楊繩武。

繩武者，雲南彌勒人也。由庶吉士改授御史。十一年冬，用楊嗣昌薦召見，吐言如流，畫地成圖。帝偉之，遂超擢右僉都御史，巡撫順天。洪承疇困松山，遂擢繩武總督，尋以志完代之，而令繩武總督遼東、甯遠諸軍，出關救松、錦，加銜督師。

明年正月，繩武卒官，贈兵部尚書，廕錦衣、世襲百戶。遂進志完左侍郎，督師出關如繩武，而以張福臻督薊鎮，駐關內。自王朴諸軍敗，兵力益單，松、錦相繼失，志完乃築五城甯遠城南，護轉輸，募土著實之。又議修覺華島城，為掎角勢，帝甚倚之。六月易銜欽命督師，總督薊、遼、昌、通等處軍務，節制登、津撫鎮。遼事急則移駐中後、前屯，關內急則星馳入援，三協有警則會同薊、昌二督並力策應。時關內外並建二督，而關外加督師銜，地望尤尊，又於昌平、保定設二督，於是千里之內有四督臣，又有寧遠、永平、順天、密雲、天津、保定六巡撫，甯遠、山海、中協、西協、昌平、通州、天津、保定八總兵。星羅棋置，無地不防，而事權反不一。

十五年，給事中方士亮劾福臻昏庸，因言移督師關內，則薊督可裁，福臻可罷。於是召還福臻，令志完兼制關內，移駐關門。志完辭，不許。求去，不許。上疏言不能兼薊，請仍設薊督。逾月，始以趙光抃任之。而大清兵已入自牆子嶺，克薊州而兵部劾志完疏防，廷臣亦言志完貪懦，帝以敵兵未退，責令戴罪立功。然志完無謀略，恇怯甚，不敢一戰，所在州縣覆沒，惟尾而呵噪，兵所到剽虜。至德州，僉事雷縯祚劾之，自是論列者益眾。帝猶責志完後效，志完終不敢戰。

明年，大清兵攻下海州、贛榆、沭陽、豐縣，已而北旋。志完、光抃卒觀望，皆不進。事定，議罪，召縯祚廷質，問志完逗遛淫掠狀，志完辨。問御史吳履中，對如縯祚言。時座主延儒督師亦無功，遂命下志完獄，以十二月斬志完。

先是，十二年封疆之案，伏罪者三十有六人。至是，失事甚於前，誅止志完、光抃及巡撫馬成名、潘永圖，總兵薛敏忠，副將柏永鎮，其他悉置不問。而保定巡撫楊進得善去，山東巡撫王永吉反獲遷擢。帝之用刑，至是窮矣。

贊曰：三路喪師，收降取敗，鎬與應泰同辜。然君子重繩鎬而寬論應泰，豈不以士所重在節哉！惜乎廷弼以蓋世之材，褊性取忌，功名顯於遼，亦隳於遼。假使廷弼效死邊城，義不反顧，豈不毅然節烈丈夫哉！廣寧之失，罪由化貞，乃以門戶曲殺廷弼，化

貞稽誅者且數年。崇煥智雖疏，差有膽略，莊烈帝又以讒間誅之。國步將移，刑章顛覆，豈非天哉！

此清朝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